

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预计概述

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为满足子公司日常运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，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，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 473,000.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，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%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368,000.00 万元人民币，为资产负债率高于 70%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105,000.00 万元人民币。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 2025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2025 年 06 月 19 日，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公司为子公司浙江传化化学制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传化化学品”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额度为 10,000.00 万元。

本次担保前公司为传化化学品的最高担保额为 8,000.00 万元，本次担保后公司为传化化学品的累计最高担保额为 18,000.00 万元，公司为传化化学品提供担保可用额度为 20,000.00 万元。上述担保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浙江传化化学用品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：2007 年 12 月 24 日

注册资本：47,162 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萧山临江工业园区新世纪大道 181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傅幼林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经营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一般项目：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合成材料销售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石油制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生物基材料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纸制品销售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专用设备修理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；合成纤维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企业管理咨询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4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	2025 年 3 月 31 日（未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2,273,042,363.55	2,328,607,982.54
负债总额	1,469,196,929.15	1,483,434,312.39
净资产	803,845,434.40	845,173,670.15
项目	2024 年度（经审计）	2025 年 1-3 月（未经审计）
营业总收入	3,525,517,595.92	815,205,747.05
利润总额	159,933,110.60	45,758,744.18
净利润	139,758,345.01	41,328,235.75

与公司关系：传化化学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信用状况良好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

保证人：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

被担保人：浙江传化化学品有限公司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范围：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，在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，被确定属于被担保主债权的，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（包括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，也属于被担保权责，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。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。

保证责任期间：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，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，除本次新增担保，公司（含控股子公司）的累计担保总额为 301,806.04 万元（其中，开展资产池业务发生互保总额为 0 万元，开展票据池业务发生互保总额为 18,425.89 万元），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7.22%，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7.49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的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1 日